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4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2026年度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现拟向银行申请增加10亿元的银行授信，合计共65亿元的银行授信。该银行授信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补充流动资金和技术改造投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截止2026年3月16日，公司在各银行使用银行授信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或保函使用银行敞口情况	银行借款余额	保证方式	备注
中国银行无锡胡埭支行	20,332.62	16,000	信用	银票
农业银行无锡胡埭支行	22,824.68	18,000	信用	银票、保函
建设银行无锡蠡湖支行		10,000	信用	
工商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8,279.25		信用	银票
交通银行无锡城北支行	8,911.08	5,000	信用	银票
中信银行无锡城西支行	5,294.57		信用	银票
招商银行无锡城西支行	1,649.83	10,000	信用	银票
宁波银行无锡分行	6,315.50		信用	银票、保函
江苏银行无锡蠡湖支行	3,252.60	1,000	信用	银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25,740.89	1,500	信用	银票
兴业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信用	
南京银行无锡胡埭支行	7,824.19	3,000	信用	银票
广发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8,658.35		信用	银票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17,928.59	抵押、保证	
合计	119,083.56	82,428.59		

注：银行综合授信内容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国内非融资性保函、国内信用证、国际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含网上承兑）、进出口押汇、进出口汇款融资和贸易融资等品种。

截至2026年3月16日，实际已使用银行授信201,512.15万元（其中银行借款82,428.59万元）。

根据2026年度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结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公司2026年度申请及使用银行授信及授权事宜具体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银行授信。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各银行在上述授信范围内签署所涉及的综合授信额度、借款、质押或抵押担保等相关的申请书、文件、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董事长指定专人就上述额度项下的具体业务种类及额度分配、利率、费率等条件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授信额度有效期从本议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5123
公司简称	派克新材
公司名称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完整会计年度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2024年）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 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 6.0）》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TCFD）框架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可持续发展会计准则委员会SASB准则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_构建了由“决策层-管理层-执行层”组成的三级ESG治理架构。决策层：董事会和战略委员会；管理层：ESG管理委员会；执行层：ESG执行小组_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____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____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合法合规经营 依法足额纳税 促进经济发展	工作汇报 现场访谈
股东及投资者	信息披露准确 稳定投资回报 投资者关系管理	业绩说明会 投资者热线 上证E互动
客户	产品安全质量 客户服务质量 产品创新研发	日常运营沟通 公司官网 邮箱及电话
员工	薪酬福利 员工培训发展 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	职工代表大会 企业微信 公告栏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供应链管理 互惠共赢发展 阳光采购	日常沟通 专题培训 招标会
社区	支持公益事业 助力社区发展 绿色低碳运营	社区沟通 公益活动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3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4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5	负责任供应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6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7	污染防治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8	污染防治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9	物料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10	员工权益保障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1	助力员工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2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3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4	反商业贿赂与反腐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5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16	ESG风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规定中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议题：水资源利用、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科技伦理、平等对待中小企业、社会贡献、乡村振兴、利益相关方沟通，已按照《14号指引》第七条规定，在报告中进行解释说明。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5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数据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在梳理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主要数据时发现，部分数据存在统计口径差异或笔误，主要涉及的信息披露文件包括于2024年4月30日和2025年4月29日分别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现将部分数据修订公告如下：

一、《2023年年度报告》的修订情况

因笔误导致部分数据需要修订，具体为“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一）2.收入和成本分析”：

修订前：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49,682.4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1.3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修订后：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49,628.4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1.3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二、《2024年年度报告》的修订情况

主要因前五大供应商的统计口径有误导致部分数据需修订，具体为“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一）2.收入和成本分析”：

修订前：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05,080.4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0.8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修订后：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03,851.6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0.9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三、其他说明

相关修订不会对公司上述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修订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进一步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2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5）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6）截至2025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5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2人。

（7）公证天业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0,857.2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545.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6,251.64万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1家，审计收费总额8,151.63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公证天业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3次，15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1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2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毛俊

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85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贝斯特（300580）、派克新材（605123）、远东股份（600869）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俞乾元

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复核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项目有新锐股份（688257）、贝斯特（300580）、派克新材（605123）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夏正曙

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有亚太科技（002540）、洪汇新材（002802）、德科立（688205）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夏正曙	2023年2月、2023年7月	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
2	夏正曙	2024年3月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在友方电工2022年报审计中，收入截止性测试不到位，未识别企业虚盈实亏，造成重大错报，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恰当
3	夏正曙	2025年3月	纪律处分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宏工具系统（无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项目专业职责履行不到位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120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综合协调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公证天业协商确定2026年度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聘任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形成的书面意见如下：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具备丰富的审计经验以及充分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职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的要求。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18日

公司代码：605123　　公司简称：派克新材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管理团队建议和董事会讨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提出如下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1,170,8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8元（含税），共计派发33,927,849.76元人民币，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结合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情况，公司2025年共计派发94,513,295.76元人民币，占公司净利润的37.45%。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派克新材	60512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溪寻	文甜甜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安置区北区联合路30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安置区北区联合路30号
电话	0510-85585259	0510-85585259
传真	0510-85585239	0510-85585239
电子信箱	xz@wuxipaike.com	xz@wuxipaike.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金属锻造成形业务，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石油化工、能源电力等行业领域。

我国锻造工业体系较为完善，目前已经基本满足国内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随着风电、化工、机械、船舶、核电、航空、航天等锻件下游应用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锻件产量整体也呈现持续增长趋势，已成为全球锻造产能第一大国，但“大而不强”问题依然存在，中低端市场产能过剩、竞争激烈；高端市场仍部分依赖进口，国产替代空间巨大。行业正处于结构调整关键期，领先企业均纷纷加大研发投入，向价值链高端攀升。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金属锻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产品涵盖辗制环形锻件、自由锻件、精密模锻件等各类金属锻件，可应用于航空航天、电力、石化以及其他各类机械等多个行业领域。公司拥有包括锻造工艺、热处理工艺、机加工艺、性能检测、模具设计等在内的完整锻件制造流程，可加工普通碳钢、合金钢、不锈钢以及高温合金、铝合金、钛合金、镁合金等特种合金，具备跨行业、多规格、大中小批量等多种类型业务的承接能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8,218,686,223.21	7,233,940,803.37	13.61	6,614,936,85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74,028,604.84	4,413,434,348.65	3.64	4,291,451,072.50
营业收入	3,542,859,405.43	3,212,714,729.40	10.28	3,618,306,391.70
利润总额	280,873,378.62	296,885,116.07	-5.39	555,234,51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374,397.68	263,911,523.66	-4.37	492,082,85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300,449.27	249,001,623.02	-13.13	432,110,61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128,626.53	594,421,080.95	39.49	136,593,206.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1	6.0000	减少0.39个百分点	12.0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828	2.1780	-4.37	4.06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828	2.1780	-4.37	4.061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71,525,498.31	1,006,389,018.72	903,380,749.29	861,564,13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16,838.68	98,771,585.35	62,096,410.51	14,889,56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462,599.39	97,770,268.23	52,107,833.09	-5,040,25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75,808.67	168,024,811.49	462,818,322.76	297,261,300.9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7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3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宗丽萍	0	40,270,000	33.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是玉丰	0	24,450,000	2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无锡众智恒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2,900,000	2.39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56,485	1.12	0	无	0	未知
北京首元新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首新金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34,771	1.02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1,900	1,080,082	0.89	0	无	0	其他
无锡市派克贸易有限公司	0	830,000	0.6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晖		799,000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1,900	0.64	0	无	0	其他
周福海		700,0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宗丽萍和是玉丰存在关联关系，是玉丰与无锡众智恒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市派克贸易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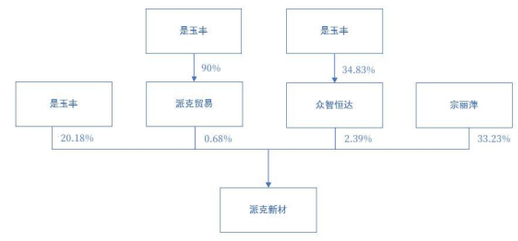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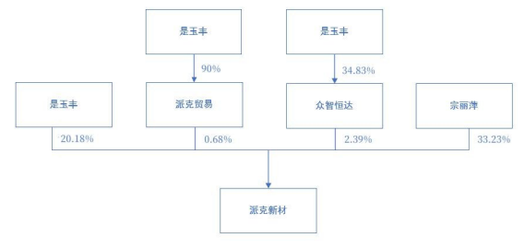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4,285.94万元，同比增长10.28%，实现利润总额28,087.34万元，同比下降5.3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237.4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153.71万元，同比下降4.3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1,630.0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3,270.12万元，同比下降13.13%。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6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8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8日

至2026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	《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	√

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3月1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6、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是玉丰、宗丽萍、无锡市派克贸易有限公司、无锡众智恒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123	派克新材	2026/4/1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符合条件的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4月7日下午17: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本公司股东可于2026年4月8日前工作时间（9:00-17:00）内办理。

（三）登记地点：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联合路30号派克新材研发大楼。

六、其他事项

1、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及证券事务办公室　电话：0510-85585259

电子邮箱：xz@wuxipaike.com

2、拟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特此公告。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1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03月05日以通讯送达方式发出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0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是玉丰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以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2,117.08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8元（含税），共计派发33,927,849.76元人民币；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